

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7日发布了《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披露了公司股东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6日起停牌。

一、 本次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已初步确认此次重大事项可能涉及股份转让和实际控制人变更。目前，相关各方正在就该事项具体事宜进行沟通和磋商。

二、 关于延期复牌的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3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延期复牌的议案》。鉴于相关各方正在就该事项具体事宜进行沟通和磋商，该重大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同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1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5个交易日。若公司在继续停牌期间披露该事项的详细方

案，公司将申请提前复牌。

三、申请继续停牌时间及继续停牌期间的工作安排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要求，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自2017年3月1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5个交易日。若公司在继续停牌期间披露该方案的详细方案，公司将申请提前复牌。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将协调各方加快推进该事项相关工作，并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本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一日